

证券代码：600584

证券简称：长电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24-037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17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表决截止时间为 2024 年 4 月 24 日下午 2 时。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 3 人，实际表决的监事 3 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证券法》、《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表决通过了相关议案，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公告格式《第五十二号 上市公司季度报告》等有关规定，对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进行了认真的审核，一致认为：

1、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

2、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报告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的实际情况。

3、在提出本意见之前，监事会未发现参与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符合《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及《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审议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合法有效。公司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按计划使用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对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向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的短期（12 个月以内）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该投资额度在上述投资期限内可滚动使用，且任一时点已进行现金管理但未到期的总额均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投资资金不得用于证券投资，不得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以及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高风险理财产品，不得购买关联方发行的理财产品。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25 日